

R

REPORT ON CHINA
LABOR-FORCE
DYNAMIC SURVEY (2015)

中国劳动力 动态调查： 2015年报告

主 编 / 蔡 禾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中国劳动力 动态调查： 2015年报告

REPORT ON CHINA LABOR-FORCE
DYNAMIC SURVEY (2015)

主 编/蔡 禾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 2015 年报告/蔡禾主编.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5. 11

ISBN 978 - 7 - 5097 - 8344 - 3

I. ①中… II. ①蔡… III. ①劳动力 - 调查报告 - 中国 - 2015
IV. ①F249. 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68923 号

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 2015 年报告

主 编 / 蔡 禾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王 绯

责任编辑 / 赵慧英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社会政法分社 (010) 59367156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90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24.5 字 数: 374 千字

版 次 /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8344 - 3

定 价 / 98.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2014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为中山大学“争创一流”专项

项目负责人 蔡 禾

项目执行单位 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

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名誉主任 林 南（美国杜克大学社会学教授）

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主任、教授 蔡 禾

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执行主任、教授 梁玉成

“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海（境）外学术顾问委员会

主任委员 郝令昕（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刘远立（美国哈佛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教授）、边燕杰（美国明尼苏达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吴晓刚（香港科技大学社会科学部教授）、周敏（美国加州大学社会学和亚裔研究学系教授）、唐文方（美国爱荷华大学政治学系教授）、梁在（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奥本尼分校社会学系教授）、谢宇（美国密歇根大学社会学系教授）、谭康荣（香港中文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中山大学校内学术顾问（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骏（行政管理）、王宁（社会学）、王军（经济学）、丘海雄（社会学）、李伟民（社会心理学）、李若建（人口学）、李新春（工商管理）、何高潮（政治学）、郝元涛（公共卫生）、凌莉（公共卫生）、黄葳（教育学）

“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调查合作机构（以机构名称笔画为序）

山西医科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广西师范大学社会工作系、天津理工大学文法学院社会工作系、云南民族大学社会学系、中山大学社会学与人类学学院、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社会工作学院、内蒙古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社会学系、长春工业大学人文学院、西北大学社会工作系、西北师范大学社会学系、成都理工大学文法学院、华中科技大学社会学系、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院、华北电力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院法政系（保定）、江西财经大学人文学院社会学系、安徽农业大学人文学院社会学系、沈阳工程学院政法系、青海师范大学社会工作系、郑州轻工业学院社会工作系、南京理工大学社会学系、贵州民族学院社会工作系、重庆工商大学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济南大学法学院社会工作系、浙江工商大学社会工作系、黑龙江工程学院社科部、集美大学政法学院、湖南农业大学人文学院、新疆师范大学社会工作系

前言

《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2015 年报告》是基于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完成的 2014 年“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China Labor-force Dynamic Survey，以下简称 CLDS）全国数据形成的专题报告，也是《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报告》系列的第二份报告。《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报告》系列以 CLDS 所收集的最新劳动力数据为依据，使用科学严谨的研究方法和统计分析工具，力图为政府、企业界、社会及学界提供针对中国劳动力现状的可靠信息。为了让读者对 2015 年报告和 CLDS 有更为清晰和准确的了解，下文将对 CLDS 进行简要的介绍。^①

CLDS 是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设计并实施的一项全国追踪调查计划，旨在通过对中国城乡以村/居为追踪范围的家庭、劳动力个体开展每两年一次的动态追踪调查，系统地监测村/居社区的社会结构和家庭、劳动力个体的变化与相互影响，建立劳动力、家庭和社区三个层次上的追踪数据库，从而为进行实证导向的高质量的理论研究和政策研究提供基础数据。

CLDS 聚焦中国劳动力的现状与变迁，内容涵盖教育、工作、迁移、健康、社会参与、经济活动、基层组织等众多研究议题，是一项跨学科的大型追踪调查。CLDS 样本覆盖中国 2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除港澳台、西藏、海南外），调查对象为样本家庭户中的全部劳动力（年龄 15 ~ 64 岁的家庭成员）。在抽样方法上，采用多阶段、多层次与劳动力规模成比例的概率抽样方法（multistage cluster, stratified, PPS sampling）。

^① 关于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更详细的项目介绍请参考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网站、《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2013 年报告》。



CLDS 是一项连续性调查，计划每两年开展一次，并采用轮换样本追踪方式，既能较好地反映中国快速的变迁状况，又能兼顾横截面调查和追踪调查的特点。其设计是以社区为追踪范围，每个社区以及社区中的样本家庭和劳动力连续调查四轮（6 年），然后该社区以及社区中的样本家庭和劳动力退出调查，同时一个新的轮换社区样本以及社区中的样本家庭和劳动力将产生并替代退出的轮换样本。在连续四轮调查期间，如果样本家庭整体迁移出样本社区，将不再跟踪并从样本框中产生新的家庭样本。其操作是，将社区样本总体随机分成 4 份，按照表 1 的顺序进行轮换。

表 1 “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 社区样本轮换

调查年份	1				2			
2012	1	2	3					
2014	1	2	3	4				
2016		2	3	4	1'			
2018			3	4	1'	2'		
2020				4	1'	2'	3'	
2022					1'	2'	3'	4'

由于轮换样本追踪方式的设计，2014 年 CLDS 的访问对象分为新增样本和追访样本两个部分（见图 1）。

考虑到调查成本、调查时间以及重复抽样的问题，CLDS 并不会对所有被访问家庭的家庭成员进行访问。对于同住家庭成员，只要符合劳动力年龄或者超过年龄但在劳动状态，都需要回答个体问卷；对于非同住家庭成员，只有当被访社区是在农村地区，非同住成员目前是农业户籍并且是家庭问卷回答者的晚辈，现居地是在被访社区所属乡镇街道之外的，才需要家庭其他成员代答外出成员问卷；对于同住的非家庭成员，只有居住满 6 个月，并且处于劳动年龄或者超过年龄但在劳动状态，才需要回答个体问卷。

离去基因成员，只是针对追踪家庭而言的。家庭基因成员指的是在各轮调查中确定为需要追踪的家庭成员。家庭基因成员如果新组家庭之后仍住在原社区，则需要调查新成立的家庭。CLDS 的基因成员所属家庭，只要仍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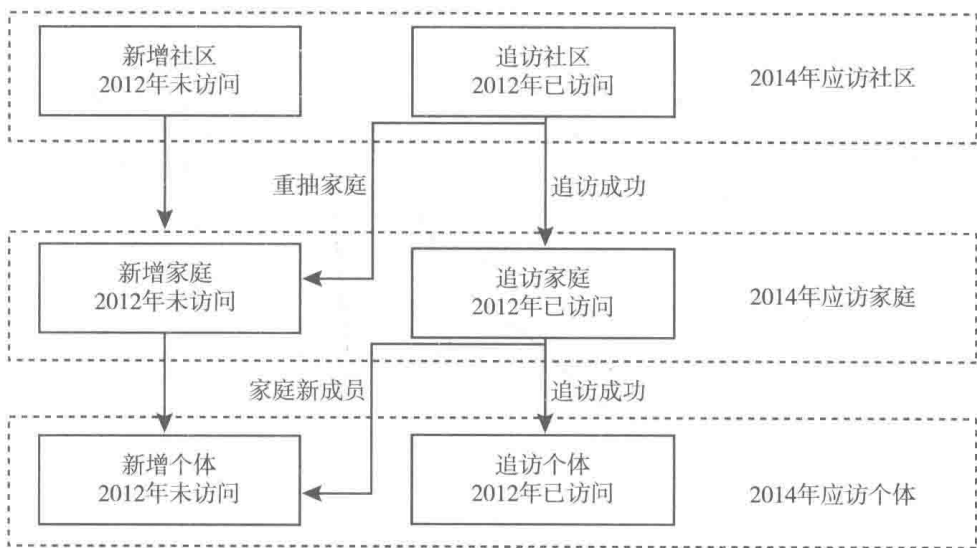


图1 2014年CLDS新增和追踪调查对象

被调查的社区，即是CLDS的访问对象，不过一旦这些家庭没有基因成员存在（如基因成员从属于新的家庭或者死亡），则终止调查。具体问卷生成规则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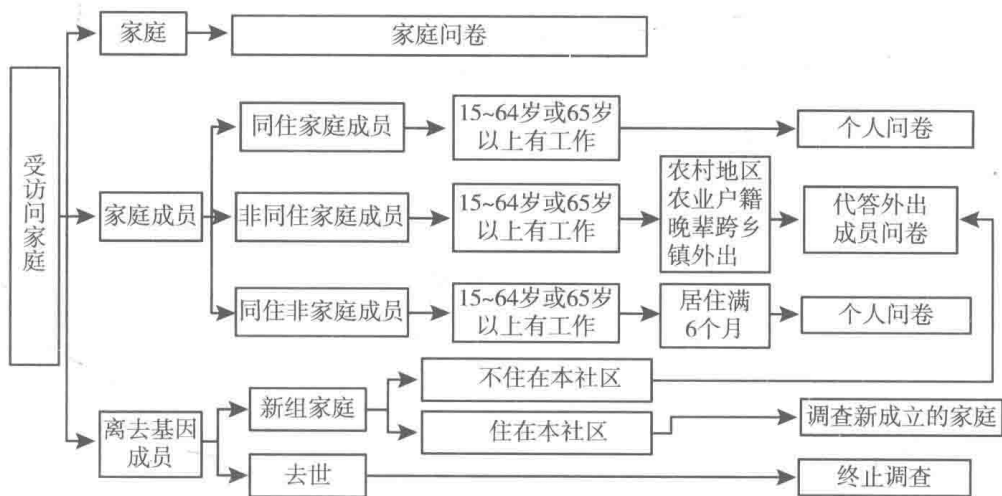


图2 2014年CLDS访问流程及问卷生成规则

CLDS围绕劳动力议题，在家庭层面及个人层面上设计收集与劳动力相关的不同信息（见图3），具体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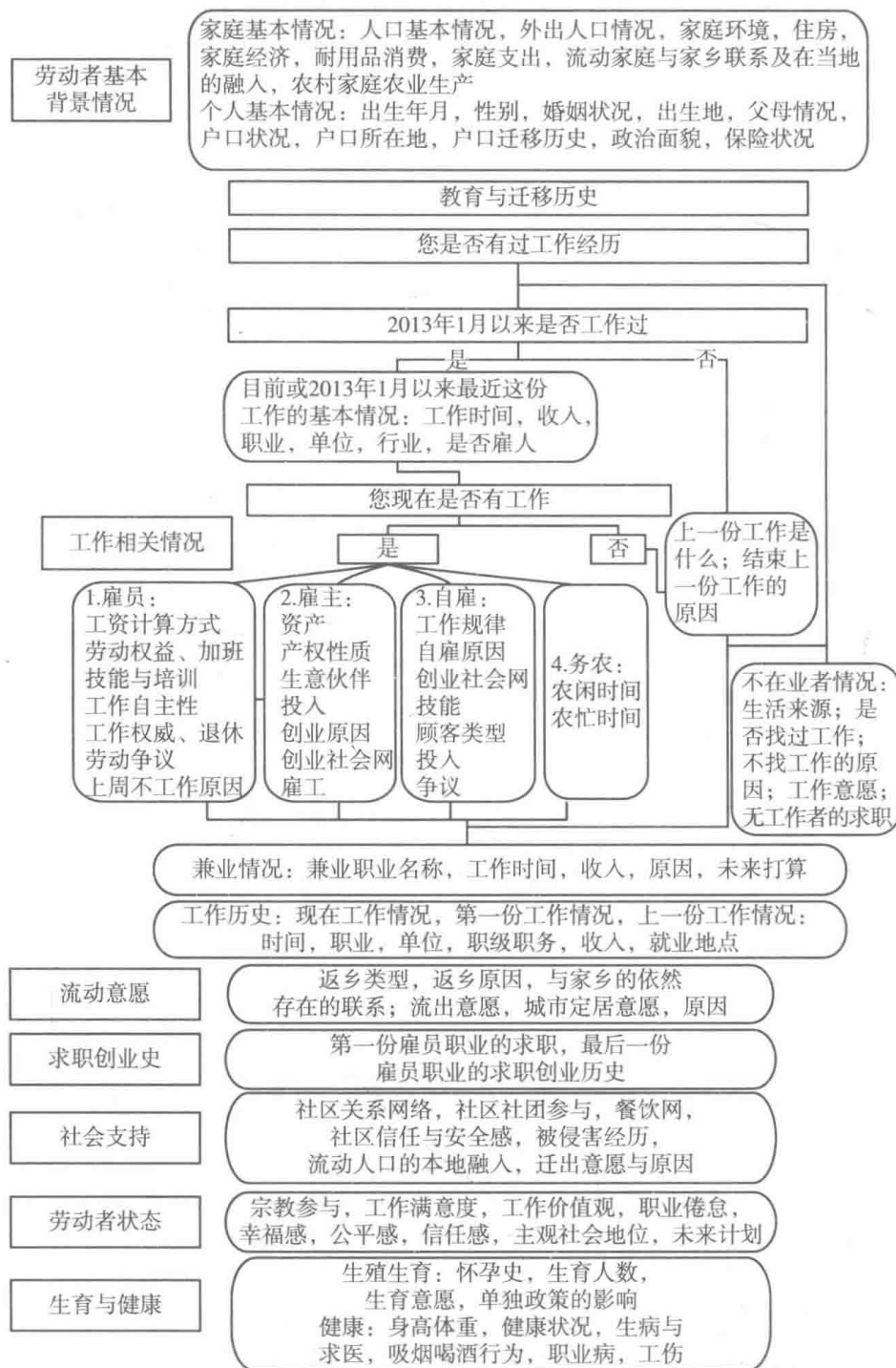


图3 2014年CLDS问卷结构



一 劳动者背景情况

家庭情况与个人基本信息作为劳动者基本背景信息收集，CLDS 收集的家庭背景信息包括家庭人口、家庭外出人口、家庭环境、家庭住房、家庭资产、家庭消费、流动家庭与家乡的联系及在当地的融合、农村家庭农业生产情况等。CLDS 收集的个人背景信息包括年龄、性别、婚姻状况、参军、户口、父母情况、保险等信息。

二 教育经历与迁移历史

教育培训与迁移历史放在了一个模块，教育经历详细了解被访者的教育经历，包括所受过的每一阶段教育的开始年份、毕业情况及其学校等级；培训经历主要了解培训的时间、内容以及职业资格证书情况。迁移历史询问的是被访者出生地、14 岁的居住地，以及 14 岁到现在所有的跨县市迁移经历。

三 工作相关情况

工作相关情况是问卷的核心部分，该部分包括有工作和无工作两种情况：对有工作的主要了解被访者的基本工作情况，包括工作时间、工作收入、具体职业信息等情况。目前有工作的人，按照工作性质分成雇员、雇主、自雇和务农四部分。对雇员主要了解工资形式、合同、加班、自主性、福利、管理权、工会、权益受侵犯、工作体力要求、工作交往等情况。对雇主主要了解经营的行业、所有权、投入资金及渠道、创业社会网络、雇员工作时间、工资、加班、生意成本等情况。对自雇者主要了解其工作时间、创业原因、顾客与服务对象、技能要求、工作纠纷等情况。对务农者主要问了农忙农闲时间。对目前没有工作的人，询问了失业原因、其间生活费来源以及找工作意愿、求职情况等。这部分除了收集主要工作情况，还收集了兼职情况，包括兼职的原因、职业、收入、未来计划等。



四 工作史

工作情况部分除了收集当前工作情况，还收集了被访者第一份工作情况，上一份工作情况，以及之前的创业情况。了解原来工作的工作内容、收入、职业级别、单位性质等情况。

流动意愿是针对农村地区劳动力收集的，在城市化的大趋势下，CLDS 收集了农业劳动力的返乡情况及其与家乡的联系；收集了农业劳动力的外出工作意愿。

五 求职与创业过程

这部分主要了解职员的求职过程，包括求职的渠道、收集就业信息的渠道、就业的具体笔试面试情况、找工作过程中关系的运用等情况。创业史询问的是每一个人曾经的创业情况、创业原因以及最后创业的结果等。

六 社会参与和支持

这一部分主要了解被访者的政治参与和获得社会支持的情况，包括投票情况，获得个人社会关系支持、社会或政府组织支持、社区信任度等情况，也包括流动人口居住地的本地人状况、方言水平和返回家乡的意愿等情况。

七 劳动者状态

该部分主要了解被访者的民间信仰行为与观念、宗教信仰行为与观念、对工作的满意度（包括工作收入、工作环境、晋升机会等）、工作价值观、生活满意度、幸福感、信任度、责任感、自评社会地位、公平感、未来工作预期等。

八 生育与健康

生育部分主要包括怀孕史、生殖人数、生育意愿等情况。健康状况主要包括被访者的身高、体重、自评身体状况、过去两周患病情况、健康状况对



工作与生活的影响、吸烟与饮酒情况、疾病史、职业伤害、职业病与工伤情况等。

从2011年3月CLDS项目启动开始,CLDS已经完成了一次试调查和两次全国正式调查。2011年8~9月,CLDS在广东开展了试调查。试调查涉及8个区县的32个村居,获取社区问卷32份,家庭问卷799份,劳动力个体问卷1635份。2012年6月,CLDS在全国范围内启动了第一期正式调查,最终完成全国303个社区中的10612份家庭问卷和16253份劳动力个体问卷。2011年试调查数据和2012年全国正式调查数据,皆已正式面向社会公布。^①

2014年,CLDS全国第二期正式调查除了对2012年的303个社区进行追踪调查之外,还新增了101个社区样本,并对其中的家庭样本和劳动力个体样本进行首次调查,共完成14226份家庭问卷和23594份劳动力个体问卷。追踪样本和新增样本的全部样本中,家庭户入户成功率为72.55%,家庭内劳动力个体完成率为83.31%;仅追踪样本中,家庭户追踪成功率为75.88%,劳动力个体追踪成功率为63.24%。

2015年报告将在前次报告的框架基础之上,使用2014年最新的全国调查数据,充分利用追踪数据的特点进行研究和分析。

《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2015年报告》根据“2014年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数据”(试用版)完成,个别数据与将来公开发布时的数据存在差别可能在所难免,但不影响本报告的基本结论。

^① CLDS已公布数据可通过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网站(<http://css.sysu.edu.cn>)获取。

目 录

总报告：2014 年中国劳动力的人口、经济、社会基本状况	001
------------------------------------	-----

专题一 劳动力素质与流动

第一章 学历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	059
第二章 失业现状与趋势	086
第三章 农村城镇化发展与农村劳动力	110
第四章 劳动力职业流动	134

专题二 劳动权益

第五章 劳动收入	159
第六章 社会保险的制度分割与城乡差异	193
第七章 劳动者的工作时间与加班劳动	218
第八章 劳动纠纷	257
第九章 劳动者权益指标与雇员阶层的权益状况	277
第十章 劳动力对退休制度改革的评价	305



专题三 劳动力健康与卫生服务

第十一章	劳动环境与健康·····	330
第十二章	劳动力人群的心理健康状况·····	354
第十三章	卫生服务与费用·····	368

总报告：2014年中国劳动力的人口、经济、社会基本状况

梁 宏

一 中国劳动力的人口及社会特征

（一）人口构成及区域分布

1. 性别、年龄结构

2014年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以下简称“此次调查”）结果显示，全国劳动力的性别结构比较均衡，其中，男性占50.91%，女性占49.09%，性别比为103.71。

此次调查同时显示，中国劳动力的平均年龄为37.57岁，且男性和女性的平均年龄相差无几（分别为37.55岁和37.59岁），年龄结构仍然以青壮年（15~44岁）人口为主。具体来说（见表0-1），15~29岁的低龄劳动力占33.07%，30~44岁的中龄劳动力占34.25%，45岁及以上的高龄劳动力占32.67%。同时，不同年龄组劳动力的性别结构相差不大，基本在101~109之间波动。可见，中国劳动力的年龄、性别结构比较均衡，年青型的劳动力年龄结构已不复存在。

2. 区域分布

此次调查结果显示，2014年，中国劳动力的分布并不均匀，近一半（47.16%）的劳动力分布在中部各省份，比2012年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的这一比例低1.40个百分点；超过1/3（为36.84%）的劳动力分布在东部各省份，比2012年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的这一比例高1.13个百分点；西部各省份的劳动力仅占全国劳动力的15.99%。



表 0-1 全国劳动力的性别、年龄构成

单位：%

年龄组(岁)	男	女	合计	性别比
15~19	10.27	9.85	10.06	108.16
20~24	12.67	13.01	12.84	100.96
25~29	10.06	10.29	10.17	101.41
30~34	9.80	9.77	9.79	104.00
35~39	11.95	11.83	11.89	104.79
40~44	12.59	12.55	12.57	104.04
45~49	10.64	10.64	10.64	103.79
50~54	7.99	7.88	7.93	105.13
55~59	8.13	8.26	8.19	102.10
60及以上	5.90	5.92	5.91	103.46
合 计	100	100	100	103.71

从性别结构来看，西部地区劳动力的性别比最高（为 109.51），中部地区劳动力的性别比次之（为 104.12），东部地区劳动力的性别比相对较低（为 100.80）。同时，三大区域分年龄组的性别比差异较大（见图 0-1），具体来说，西部劳动力各年龄组性别比相对较高且波动较大，15~24 岁劳动力的性别比明显较低，25~34 岁劳动力的性别比达到一个高峰（为 121.73），35~39 岁劳动力的性别比下降至较低水平（为 95.54），40 岁以后又快速上升；除 15~19 岁年龄组外，东部地区各年龄组劳动力的性别比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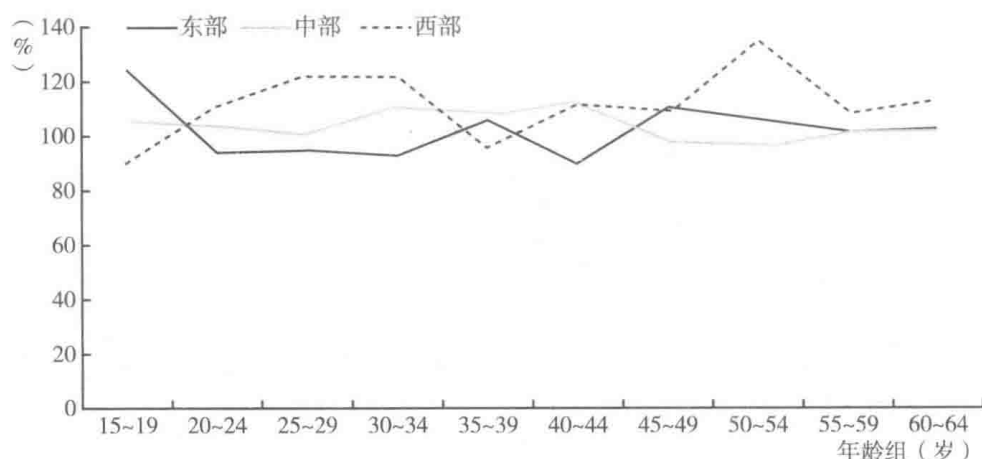


图 0-1 东、中、西部地区劳动力性别结构的比较

对较低且具有一定的波动性；而中部地区劳动力的各年龄组性别比变化相对平缓，40~54岁高龄劳动力的性别比相对较低。

从年龄结构来看，西部地区劳动力的年龄最轻，东部次之，中部地区劳动力的老龄化程度最高（见图0-2）。具体来说（见表0-2），西部地区的低年龄组（15~29岁）劳动力比例最高，为36.01%，东部次之（为34.25%），中部地区的这一比例仅为31.16%；同时，东、西部地区的45岁及以上高年龄组劳动力比例较低，分别为30.31%、30.13%，而中部地区的这一比例则高达35.38%。劳动力平均年龄的测算也得到类似结果（见表0-2），东、中、西部劳动力的平均年龄分别为36.88岁、38.44岁、36.61岁，并且，三大区域男、女劳动力的平均年龄相差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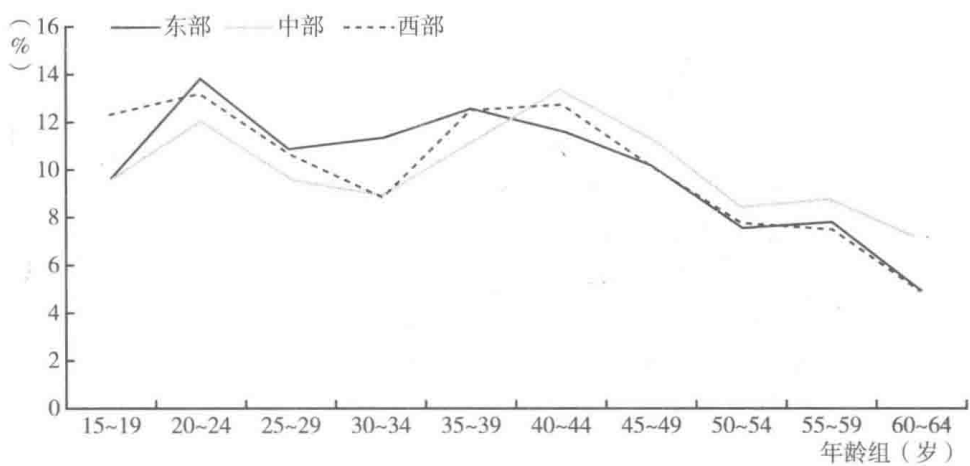


图0-2 东、中、西部地区劳动力的年龄结构比较

表0-2 东、中、西部地区劳动力的性别、年龄构成

单位：%，岁

年龄组 (岁)	东部				中部				西部			
	男	女	合计	性别比	男	女	合计	性别比	男	女	合计	性别比
15~19	10.58	8.60	9.60	124.01	9.72	9.61	9.67	105.25	11.17	13.56	12.31	90.22
20~24	13.34	14.24	13.79	94.44	11.96	12.03	11.99	103.46	13.22	13.03	13.13	111.10
25~29	10.52	11.21	10.86	94.55	9.35	9.66	9.50	100.76	11.10	9.99	10.57	121.73
30~34	10.83	11.78	11.31	92.72	9.22	8.68	8.95	110.61	9.20	8.27	8.75	121.73
35~39	12.83	12.25	12.54	105.63	11.39	11.01	11.20	107.73	11.63	13.32	12.44	95.54

续表

年龄组 (岁)	东部				中部				西部			
	男	女	合计	性别比	男	女	合计	性别比	男	女	合计	性别比
40~44	10.90	12.30	11.60	89.39	13.81	12.76	13.30	112.72	12.79	12.53	12.67	111.73
45~49	10.60	9.69	10.15	110.26	10.90	11.57	11.23	98.06	10.01	10.07	10.04	108.72
50~54	7.70	7.31	7.51	106.14	8.05	8.67	8.35	96.66	8.45	6.85	7.68	135.02
55~59	7.77	7.76	7.76	101.01	8.63	8.88	8.75	101.17	7.48	7.57	7.52	108.25
60及以上	4.93	4.85	4.89	102.31	6.98	7.13	7.05	102.02	4.96	4.81	4.89	112.90
合 计	100	100	100	100.80	100	100	100	104.12	100	100	100	109.51
平均年龄	36.87	36.89	36.88	—	38.32	38.56	38.44	—	36.83	36.36	36.61	—

(二) 户口性质

2014 年, 中国劳动力的户口性质仍然以农业户口为主。调查结果显示(见表 0-3), 全国七成以上(为 72.30%) 的劳动力为农业户口, 非农业户口劳动力的比例不及两成(为 19.07%), 居民户口及其他户口性质的比例较低, 仅分别为 8.55%、0.08%。同时, 不同性别劳动力的户口性质没有显著差异; 15~29 岁低龄劳动力农业户口比例略高于 30~44 岁、45 岁及以上中、高龄劳动力的这一比例, 他们为居民户口的比例略低于 30~44 岁、45 岁及以上中、高龄劳动力的这一比例。从地区分布来看, 东部地区劳动力的农业户口比例略高于中、西部地区的这一比例; 西部地区劳动力的非农户口比例最高, 中部地区次之, 东部地区的这一比例最低; 东部地区劳动力

表 0-3 全国及不同特征劳动力的户口性质的构成

单位: %

户口性质	全国	性别		年龄组(岁)			地区		
		男	女	15~29	30~44	45及以上	东部	中部	西部
农业户口	72.30	71.84	72.78	75.15	71.08	70.69	73.75	71.64	70.91
非农业户口	19.07	19.67	18.44	17.32	19.84	20.03	15.13	20.62	23.56
居民户口	8.55	8.38	8.73	7.43	9.00	9.22	10.97	7.69	5.52
其他	0.08	0.11	0.06	0.10	0.08	0.06	0.15	0.05	0.01
合 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